

附件 4

山东省“产业大脑”建设指标体系（试行）

类型	编号	指标名称	指标说明	单位
一、 产业发展水平	L1P1	产业规模	上年度产业集群或产业链范围内所有企业的主营业务收入总和	亿元
	L1P2	产业布局	产业方向列入省级或市级中长期规划数量，包括 11 条标志性产业链，省级“十强”战略新兴产业等重点产业规划	个
	L1P3	产业链健全度	产业集群范围内以链主企业为核心的各环节链条企业分布情况	%
	L1P4	产业集聚度	上年度产业集群或产业链主营收入与所在区县整体产值的占比	%
	L1P5	产业链企业数量	产业集群或产业链范围内企业数量	家
	L1P6	产业链规上企业数量	产业集群或产业链范围内规上企业数量	家
	L1P7	上市挂牌企业数量	上市挂牌企业包括在境内主板、中小板、创业板、科创板或境外上市挂牌的企业数量	家
	L1P8	优势企业数量	山东省（准）独角兽企业、瞪羚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隐形冠军企业等数量总和	家
	L1P9	链主企业产值	上年度产业链链主企业（占据优势地位，显著的辐射带动作用，对上下游大部分企业的资源配置和应用具有较强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力）产值	亿元
	L1P10	产业影响力	产业集群获国家级、省级各类荣誉数量，包括省级数字经济园区、特色产业集群、战略新兴产业集群、省级创新创业共同体等；主要产品获得省级以上名牌产品、驰（著）名商标，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国家行业协会（商会）认定的产业荣誉称号数量	项

类型	编号	指标名称	指标说明	单位
二、 数据 支撑 能力	L2P1	存储与计算资源	产业集群所拥有的全国一体化工业大数据中心山东工业云建设情况，包括省级区域中心、行业中心和边缘中心；或规划建设满足“产业大脑”存力和算力要求的数据中心	TB/ EFLOPS
	L2P2	公共数据仓	公共数据仓汇聚发改、工信、科技、税务、统计等政府部门公共数据，包含数据资源载体的类型、数量以及存储量	TB
	L2P3	行业数据仓	行业数据仓汇聚电信运营商、互联网企业、区域级行业协会、研究机构等第三方数据资源，包含数据资源载体的类型、数量和存储量	TB
	L2P4	企业数据仓	企业数据仓汇聚企业研发、设计、生产、采购、营销等环节数据，包含数据资源载体的类型、数量以及存储量。每个企业与产业大脑之间通过标准化接口进行数据流通。	TB
三、 数据 价值 释放 能力	L3P1	行业大脑统筹平台	平台应实现产业全域数据实时汇聚、监测、治理和分析，面向政府侧提供产业全景图谱、产业作战地图、产业动态监测、沿链精准招商、企业迁移监测、绿色低碳治理等数据服务，面向企业侧提供数字集采、协同制造、产能共享、数字集销、交易撮合、数字金融等数据服务。平台根据统一接入标准规范，具备与山东工业经济大脑进行互联互通的能力，围绕数据资源、算力资源、行业共性算法模型（大模型）等方面进行共享共用	
	L3P2	“晨星工厂”培育能力	面向生产现场实现制造工艺、生产流程、质量管理、设备维护和能耗管理的优化。链接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等，以数据要素流通为核心，基于产业大脑培育“晨星工厂”数量	家

类型	编号	指标名称	指标说明	单位
三、 数据价值 释放能力	L3P3	工业大数据应用场景构建水平	以数据要素流通为核心,基于产业大脑构建工业大数据应用场景库功能,面向社会资源配置实现协同制造、制造能力交易、产品溯源与设计反馈优化等在库应用场景数量;以数据要素为核心驱动特定行业的业务流程再造、资源要素重组、产品研发创新,包括Top10工业APP的订阅次数	项/次
	L3P4	能力组件构建水平	以数据要素流通为核心,基于产业大脑开发研发仿真、业务流程、行业机理、数据算法等工业模型和工业APP,包括“小而精”“模块化”“组合式”共享能力组件的数量、类型,上架全省工业经济大脑数量等	个
	L3P5	数据管理能力水平	通过DCMM(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模型)2级及以上评估认证的企业数量	家
	L3P6	赋能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	以数据要素流通为核心,基于产业大脑链接打造细分行业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包括基于平台的精准化营销、平台化设计、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服务化延伸等示范应用场景数量获以及国家级、省级工业互联网平台数量	个
	L3P7	赋能产业链发展韧性	以数据要素流通应用为核心,促进产业链上下游产能共享、供应链互通,涵盖产业链经济监测和公共服务平台,国字号产业链“数字经济总部”的建设情况,培育,招引提升产业链发展水平、核心竞争力。包括产业链招商项目数量	家
	L3P8	培育数据驱动的新业态新模式	以数据要素流通应用为核心,推动全要素、全产业链、全价值链的全面链接,实现订单、技工、产能等资源共享,包括供应链金融、平台经济、共享经济、绿色经济等新业态的示范案例数量	个

类型	编号	指标名称	指标说明	单位
四、技术创新能力	L4P1	科技创新平台数量	省级以上主管部门认定的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院士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新型研发机构等数量	个
	L4P2	省级科研立项数量	获得省级以上重大科研立项的数字经济领域产学研数量，包括省级科技项目、攻克制约产业发展“卡脖子”技术、关键共性技术难题等	项
五、运营保障水平	L5P1	组织领导机制	所在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和功能区管理委员会成立由正县级以上领导任组长的产业大脑推进工作小组，统筹推进产业大脑建设	/
	L5P2	管理运营专业化	成立独立运营单位或由产业链“数字经济总部”运营机构运营，管理运营制度、办法健全，形成既具备市场活力、又保持稳定运行和持续迭代的运营管理模式	/
	L5P3	数据管理制度	具备完善的企业认证、数据登记、数据上架、数据交易、数据服务等标准规则管理体系；形成企业数据授权使用新模式，实现链主企业与中小企业双向公平授权	/
	L5P4	资金支持强度	所在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出台支持产业大脑建设专项政策，包括但不限于配套财政资金总额和设立专项基金带动社会资本投入总额	万元